

# 教育部體育署 104 學年度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

## 醒獅競賽章程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體育署 104.08.28 臺教體署學（三）字第 1040024307 號函辦理。

二、宗旨：為落實學校體育教學正常化，推展校園民俗體育活動，提供多元化學習管道，培養學生終身運動之習慣，特辦理此項活動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四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南大學

五、協辦單位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（處）

臺灣龍獅運動協會

中華民國民俗體育運動協會

中華舞龍舞獅運動總會

中華民國扯鈴協會

六、比賽期程：

（一）比賽時間：

1、104 年 11 月 21 日（星期六）：扯鈴個人賽、雙人賽及競速賽。

2、104 年 11 月 22 日（星期日）：其餘競賽項目及扯鈴團體賽程。

(二) 報名日期：自 104 年 09 月 21 日起至 104 年 10 月 21 日止，逾期不受理。

1、參賽資格：全國各公私立大專、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均以單一學校為單位，由在籍學生組隊報名參加。

2、報名方式：完成師資及團隊資料庫登錄【民俗體育教學資源網 → 師資團隊資料庫 → 師資登錄及團登錄】。本賽事僅採用網路報名，需回傳已蓋「學校官防」及「承辦人員職章」之報名表到報名系統中。

(1) 報名：請至「民俗體育教學資源網」(網址 <http://custom.nutn.edu.tw> 完成欲參賽所有項目報名後，並送出網站報名資料(※請參考報名注意事項)。

(2) 回傳：網路報名完成後，於報名網頁列印紙本，紙本報名表請蓋「學校官防」及「承辦人員職章」，將紙本以『彩色掃描』並回傳至報名系統(請於 104 年 10 月 23 日回傳紙本報名表至報名系統中，以上傳時間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。

(三) 賽程公告日期:104 年 10 月 28 日

1、公告於「民俗體育教學資源」(網址 <http://custom.nutn.edu.tw>)，請各參賽學校務必上網下載各單項賽程。

※因參賽隊伍眾多，不開放調整賽程，煩請各參賽隊伍於報名備註填寫賽程需求及原因，大會會依據需求作為安排賽程考量。

(四) 便當申請日期：10 月 29 日起至 11 月 4 日下午五點止。

1、本賽會於 104 年 11 月 22 日(星期日)比賽當日提供便當(11 月 21 日星期六，無提供便當)，為避免便當浪費，請有需午餐的各參賽學校上網至「民俗體育教學資源網」競賽報名系統，供餐資料確認處登記用餐人數，若無於期限內登記恕不提供便當。

2、午餐請於比賽當日 11:00 後，請攜帶餐卷至本校思源樓一樓領取該校便當，餐卷將放於每校參賽項目的資料袋中，餐卷以「校」為單位發放。

※報名二項競賽以上之學校，其該校餐卷會放置於其中一項參賽資料袋中（另行標註於袋上）。

(五)開幕典禮 11 月 22 日上午 10:30 於國立臺南大學中山館舉行；當日各項賽程於 10:00 暫停比賽，各參賽單位請於 10:10 至中山館集合（參加舞龍項目競賽團隊請攜帶龍進場）。

104 學年度全國賽重要期程	
104/09/21-104/10/21	報名時間
104/10/28	賽程公告
104/10/29-104/11/4	便當申請
104/11/21-104/11/22	比賽時間
104/11/22	10:30 開幕典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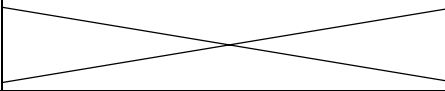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比賽地點：

1. 踢毬競賽: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實驗國民小學-朝陽樓

(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2段31號)

2. 其餘競賽:國立臺南大學(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)

八、比賽內容：

(一)項目	醒獅			
(二)學制	國 小	國 中	高 中	大 專
(三)賽制	(四) 組 別			
傳統南獅	男女混合組／女子組			
雙獅	男女混合組／女子組			
多獅	男女混合組／女子組			
競速南獅	不分男女組			
※備註	每校均限報名一隊參賽，競速南獅限報名兩隊			

九、比賽方式：

(一) 傳統南獅(單獅)

傳統南獅套路編排要求傳統南獅首重採青，青陣(主題)的種類繁多，內容豐富，要求以每各不同套路的內容主題，按傳統舞法(基本規律邏輯程序)進行，藉助簡易器材擺設抽象性山、嶺、岩、谷、溪、澗、水、橋、洞、井、塔、車、羊、魚、蝦、蟹、龜、蛇、鶴、蜂、蜘蛛、蜈蚣、鳥、雀等景和物。演譯和表現獅子喜、怒、醉、睡、

醒、動、靜、驚、疑、怕、尋、見探、望、戲和翻、滾、閃、騰、撲、躍、戲、跳起伏、坐、蹲、咬、舔等神形姿態，合理地展現獅子擦腳、搔癢、洗面、挖耳伸腰、出洞、入洞、出林、追蜂、補蝶、望月、驚天、照水、飲水、抹嘴、弄鬚、刷牙、擦眼、咬蟲等傳統獅性，形式鼓點要圓活輕、重、快、慢有序，配合準確，動作與傳統的鼓樂伴奏合諧一致，使整各套路既要有觀賞價值，又要有鍛鍊身體增強體質，和繼承傳統特色的作用。

### 傳統南獅比賽實施方式

- 參賽限制：單一賽制每校限報名一隊。
- 比賽人數：南獅最多人數不得超過 20 人，鼓手最多 1 人、鉸手最多 4 人、鑼手最多 1 人，每項至少 1 人，傳統南獅出場人數最多 8 人。
- 比賽時間：國小組 5-7 分鐘、國中組 6-8 分鐘、高中、大專組 7-10 分鐘。
- 計時方式：鼓樂起計時開始，鼓聲停或並步行禮停止計時。
- 場地規範：
  - (一) 競賽中，允許有 2~4 人進場保護，但不得影響或接觸比賽的運動員。
  - (二) 各隊攝影人員不得越線進場拍攝，違者以違例扣分
  - (三) 在傳統南獅比賽中不得設引獅員和大頭佛、山人或助演人員、及搖旗舉旗人員，雙獅及多獅可設置引獅員及大頭佛但不得有搖旗舉旗人員。
  - (四) 替換隊員在場外不可兼鼓樂伴奏，現場比賽中不得替換。
  - (五) 高中、大專組別，需繳交傳統南獅套路申報表。
- 演藝規範：
 

下列為不合理和乘離姿態的南獅表演程序：

  1. 表演橋青時，獅子未上橋前在地上先越過河中心。
  2. 採完橋頭青之後，由橋頭前跳下“水中”。
  3. 登山之後，由高山前跳下山谷或地面。
  4. 表演毒蛇攔路青，制服蛇時必須前踏蛇頭後踩蛇尾。
  5. 演成不論不類的形態，破壞獅子威武雄猛的形象。
  6. 傳統獅藝賽任何項目必須要有採青動作。
  7. 表演獅子出洞時，在洞內不能單雙提腳或行禮。
- 器材規範：大會不提供任何樂器、及音樂播放器。

### 評分標準

- |   |     |
|---|-----|
| (一) 獅藝技巧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由起舞參拜或睡醒伸腰癢癢開始，舉頭窺探觀望各方，突驚見獅陣或青，試探覓路前進，驚疑採取虛實及起伏坐臥，跳躍騰那等技術</li> </ol> | 3 分 |
|---|-----|

<p>表現突出，風格獨特。</p> <p>2. 臨陣應變方法正確，巧應付得體，技術反應恰到好處。</p> <p>3. 結局程序合理，不違反常規，技藝巧妙，正確恰當。</p>	
<p>(二) 形態表現：</p> <p>1. 喜，怒，驚，樂，疑，醉，醒，睡，猛等形態逼真，表現突出。</p> <p>2. 伏，躍，望，動，靜，伸腰，瘙癢，咬身，食，舔足，抹嘴，臥滾，等動作演出逼真，風格獨特。</p>	2 分
<p>(三) 步法步形：</p> <p>1. 獅頭，獅尾步法吻合，互相協調合作。</p> <p>2. 四平馬，弓步，丁步，卜步，蓋步，插步，跪步，跳步，蟹步，虛步，騎龍步，開合步等，步法變化流暢銜接恰當。</p>	2 分
<p>(四) 鼓樂配合：</p> <p>1. 鼓樂節拍明朗清楚，輕-重-快-慢有序。</p> <p>2. 獅動鼓起，鼓響獅動，獅停鼓靜，鼓停獅靜。</p> <p>3. 醒獅與鼓樂之節奏配合，動作一致</p>	2 分
<p>(五) 配備、服飾、禮儀：</p> <p>1. 服裝整齊，顏色配搭鮮豔美觀。</p> <p>2. 舞獅道具與配備，配合採青內容，效果顯著。</p> <p>3. 出入場時次序整齊不亂恭敬有禮，動作一致。</p> <p>4. 採青之內容表達明確，合情理，且能配合主體。</p>	1 分

### 創意南獅套路報表

隊名		主題名稱	
開始			
過程 (主題)			
結束			
序號	動作名稱	路線說明(器材的配置方位)	
1		1	2
2			
3		3	4
4			
5		5	6
6			
7		7	8
8			
9		9	10
10			
11		11	12
12			
13		13	14
14			
15		15	16
16			
註:動作請依出現的順序填寫		負責人簽章	

## (二) 雙獅、多獅

雙獅、多獅比賽實施方式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參賽限制：單一賽制每校限報名一隊。</li> <li>• 比賽人數：南獅最多人數不得超過 20 人，鼓手最多 1 人、鉞手最多 4 人、鑼手最多 1 人，每項至少 1 人，雙獅出場最多人數 11 人，多獅出場最多人數 20 人。</li> <li>• 比賽時間：國小組 5-7 分、國中組以上(含)6-8 分。</li> <li>• 計時方式：音樂起計時開始，鼓聲停或並步行禮停止計時。</li> <li>• 場地規範：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一)競賽中，允許有 2~4 人進場保護，但不得影響或接觸比賽的運動員。</li> <li>(二)各隊攝影人員不得越線進場拍攝，違者以違例扣分</li> <li>(三)在傳統南獅比賽中不得設引獅員和大頭佛、山人或助演人員、及搖旗舉旗人員，雙獅及多獅可設置引獅員及大頭佛但不得有搖旗舉旗人員。</li> <li>(四)替換隊員在場外不可兼鼓樂伴奏，現場比賽中不得替換。</li> <li>(五)雙獅、多獅可不設青，但須向裁判長口頭申報演藝主題，無申報者以無主題由裁判長扣分。</li> </ul> </li> <li>• 器材規範：大會不提供任何樂器、及音樂播放器。</li> </ul>	
評分標準	
<p>(一) 動作規格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人體姿勢正確，獅的型態飽滿，技術方法合理，步行、步法，步法規範，配合協調，圓滿完成套路全部動作給予滿分。</li> <li>2. 出現與規則要求不符者，每出現一次其他失誤者扣 0.1 分。</li> <li>3. 每出現一次輕微失誤（小跌）扣 0.3 分。</li> <li>4. 每出現一次明顯失誤（中跌）扣 0.5 分。</li> <li>5. 每出現一次嚴重失誤（大跌）扣 1 分。</li> </ol>	7 分
<p>(二) 藝術表現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運動員精神飽滿，神態演示豐富逼真，充分展示獅的精氣神韻，具有較強的藝術感染力，是完成情況給予 0.5~1 分。</li> <li>2. 結構嚴謹，布局合理，動作連貫，配合默契，規定動作順序、方位、路線正確，獅飾、服飾製作精良，符合規定要求，是完成情況給予 0.5~1 分。</li> <li>3. 音樂伴奏與南獅動作緊密配合，協調一致，樂曲完整，節奏清晰，很好地烘托南獅氣氛，是完成情況給予 0.5~1 分。</li> </ol>	3 分



## 扣分細則

類別	南獅動作規格失誤情況	扣分
輕微失誤 (小跌)	1. 上單腿出現滑足、失足；滑足超過膝蓋以下	每次扣 0.3 分
	2. 出現失衡，附加支撐	
	3. 上下器材時，器材損壞或倒下	
	4. 採青時獅青滑落，但以技巧取回	
	5. 不合理演藝、採青（頸下踩青、整個手掌以上伸出獅口外）	
明顯失誤 (中跌)	1. 獅頭或獅尾其中一方跌於樁上或地上，但人師沒有分離	每次扣 0.5 分
	2. 不能取回落青；沒完成主題	
	3. 傳統項目中，採青內容違例	
嚴重失誤 (大跌)	1. 獅頭、尾俱跌於樁上或地上	每次扣 1 分
	2. 獅頭、尾其中一方跌於樁上或地上，並且人獅分離	
	3. 有青不采	
其他失誤	1. 上單腿部協調、不自然、滑足	每次扣 0.1 分
	2. 上器材不穩而過位	
	3. 獅頭、尾非規定相撞	
	4. 獅飾、服飾脫落	
	5. 器材飾物、布景等脫落	
	6. 任何樂器跌落地上	
	7. 採青過程，獅青的碎件跌落	

## 其他扣分細則

類別	扣分理由	扣分
出界	比賽中運動員出界或踩線	每次扣 0.1 分
時間	1. 不足或超過 1~15 秒	扣 0.1 分
	2. 不足或超過 15.1~30 秒	扣 0.2 分
重做	1. 因客觀原因，造成比賽中斷，可重做	不予扣分
	2. 運動員受傷、器材損壞等主觀原因造成套路中斷，可申請重做	扣 1 分
違例	1. 參賽人員超過不足 1 人	每次扣 0.5 分
	2. 禮儀違例	每次扣 0.5 分
	3. 規定套路人員與自選套路人員不一致，出現替換	每人扣 0.5 分
	4. 器材與規定不符	扣 0.5 分
	5. 保護人員超出 4 人	扣 0.5 分
	6. 保護人員觸及獅或器材	扣 0.5 分
	7. 用生禽、特製陶瓷、危險易燃物	取消資格
	8. 場外提示	扣 1 分
	9. 不設青、演藝無主題	扣 1 分

### (三) 競速南獅

競速南獅比賽實施方式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參賽限制：限國小、國中組參賽，每校最多報名兩隊。</li> <li>• 名次評定：              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以實際用時最少者名次列前</li> <li>2. 時間相等案下列方法確定：                  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以增加用時少者名次列前</li> <li>(2) 如時間在相等，則加賽一場，實際用時少名次列前。</li> </ol> </li> </ol> </li> <li>• 比賽人數：競速南獅最多人數不得超過 10 人，出場人數最少 6 人，每少一人增加 5 秒，各團隊自行決定是否配鼓樂。</li> <li>• 計時方式：以鳴出發信號後，獅頭進入起點線內即為計時開始，以最後一名隊員跑過終點線為計時結束。</li> <li>• 演藝規範：各參賽隊伍在（鳴聲起）在候場線行三拜獅禮，進場線後計時開始，隊伍及演藝大會所訂定演藝套路，即可跑出候場線計時結</li> </ul>	

束，該參賽隊伍必須候場線外再行三拜獅禮。

套路演藝：獅頭、獅尾運動員行三拜禮→聽到哨音進場→高獅搖四下→高獅完成上木敦→通過木敦→二連跳上平行板凳→以逆時鐘方向跳四方→二連跳下板凳→洗尾一圈→上雙腿起高獅搖四下→以左手邊板凳為起始點S型路線行進→由板凳外側依序繞過其餘板凳→逆時鐘方向繞盆青一圈→上椅子取盆內青→採青完成獅頭向後跳→沿右後方板凳依序S行路線行進→由板凳外側依序繞過回到平行板凳→二連跳上平行板凳→以逆時鐘方向跳四方→下木敦→將青(球)放置規定禮籃裡→退出起點行三拜獅禮。

註：演藝套路以民俗體育資源網實際公告影片內容動作為主，參賽隊伍不得以章程文字自行加以解釋。

### 扣分標準

出現以下錯誤，每出現一次增加5秒，增入完成時間之中：

1. 少做規定動作
2. 獅頭獅尾滑足，
3. 獅飾、服飾脫落
4. 獅頭獅尾其一方，跌於橋上或平地
5. 獅頭獅尾其一方，附加支撐
6. 獅頭獅尾其一方，漏踩木敦
7. 撞倒標誌杆、弄翻木敦
8. 不合理採青(頸下採青，手伸出獅口外等)
9. 青球，人為失誤掉落
10. 青未放入指定位置
11. 未行三拜獅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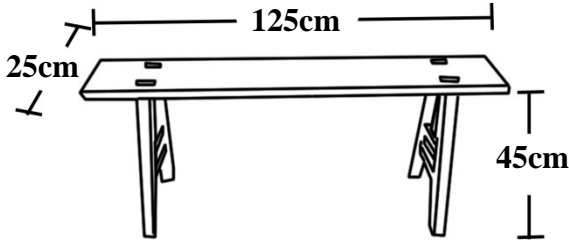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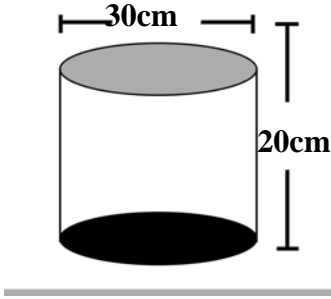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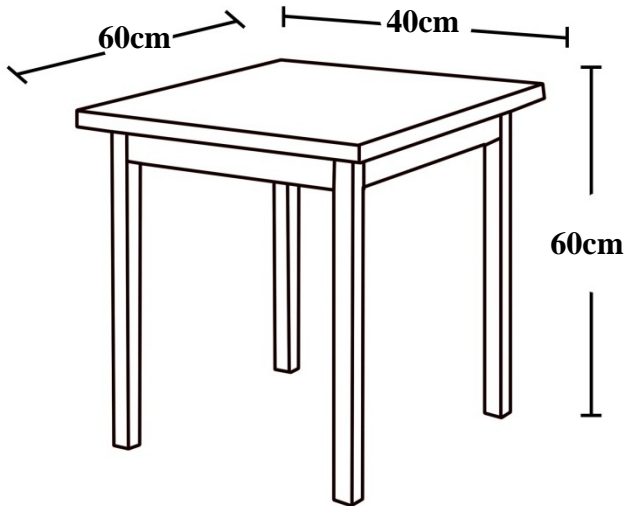
增5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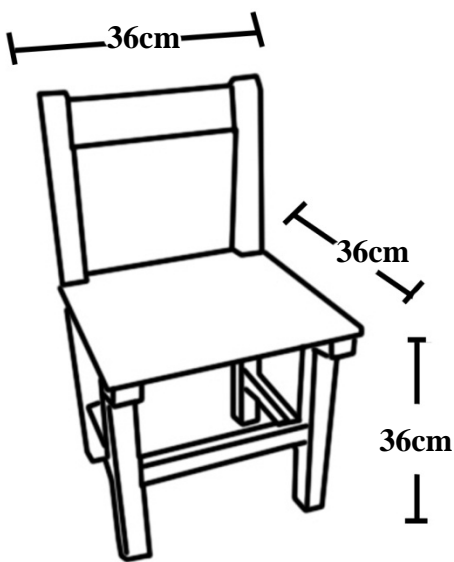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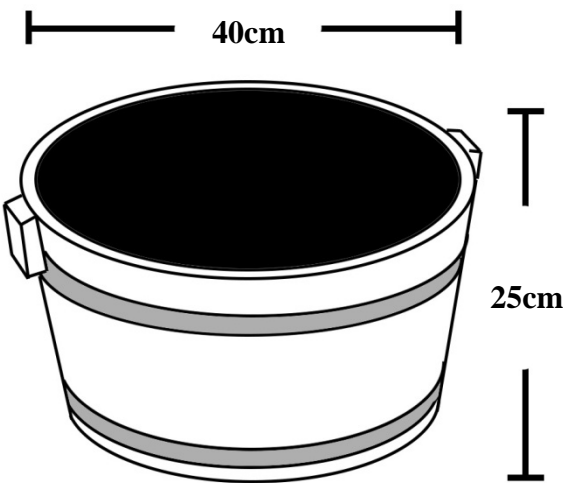
出現以下錯誤，不予評分：

1. 沒有採青(球)。
2. 參賽隊伍未按規定路線完成競賽內容。
3. 少做一組演藝套路內容。
4. 起跑犯規：第一次起跑犯規，給予警告；第二起跑犯規，取消比賽資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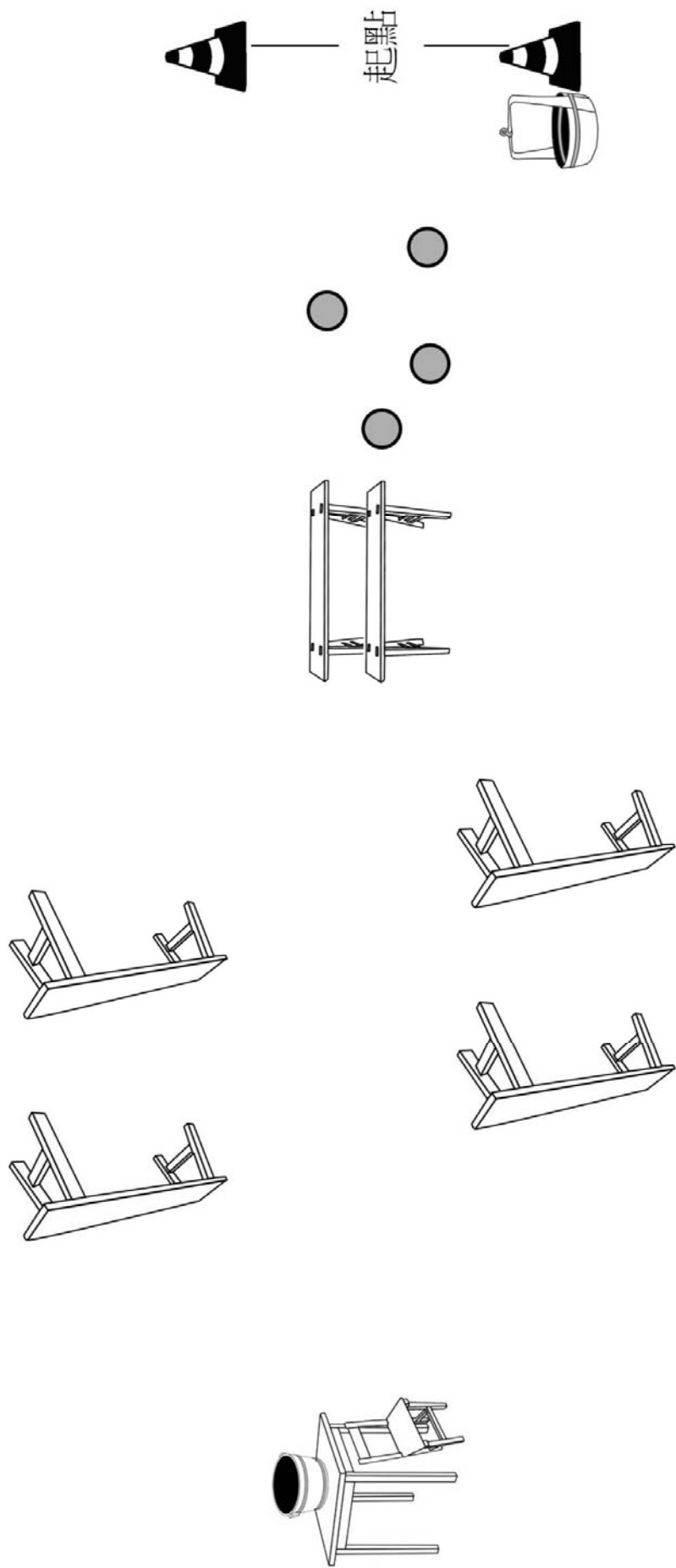
不予評分

## 南獅國中、小組競速器材規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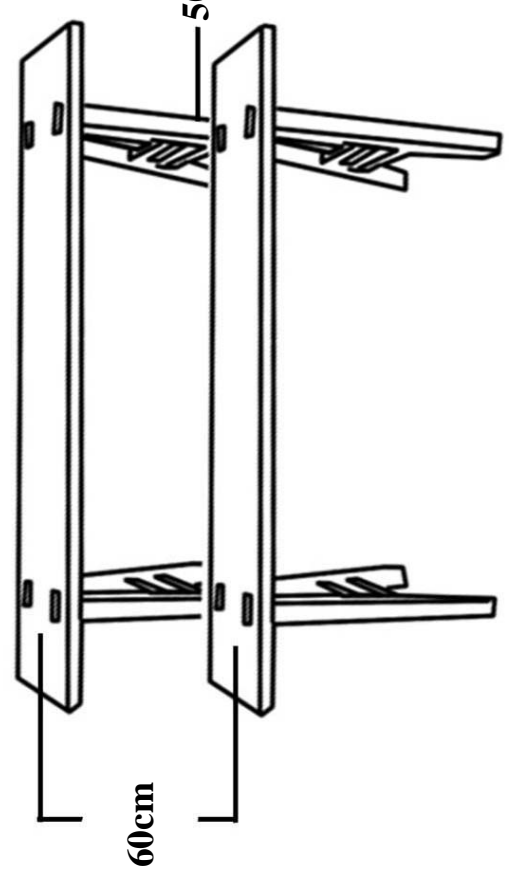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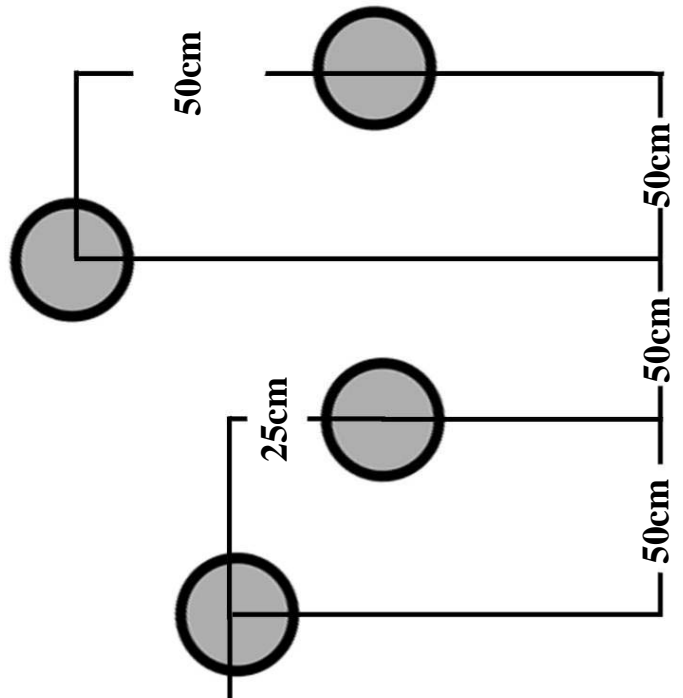
 <p>A line drawing of a long wooden stool. It has a rectangular top and four legs. Dimension lines indicate a length of 125cm, a width of 25cm, and a height of 45cm.</p>	<p>長板凳</p> <p>長：125cm 寬：25cm 高：45cm 數量：6 個</p>
 <p>A line drawing of a cylindrical wooden stake. Dimension lines indicate a diameter of 30cm and a height of 20cm.</p>	<p>木樁</p> <p>直徑：30cm 高：20cm 數量：4 個</p>
 <p>A line drawing of a square wooden table. It has a square top and four legs. Dimension lines indicate a length of 60cm, a width of 40cm, and a height of 60cm.</p>	<p>木桌</p> <p>長：60cm 寬：40cm 高：60cm 數量：1 個</p>

 <p>A line drawing of a wooden chair. It has a square seat and a backrest with two horizontal slats. The dimensions are indicated with arrows: the length of the seat is 36cm, the width of the seat is 36cm, and the height from the ground to the top of the backrest is 36cm.</p>	<p>木椅</p>
 <p>A line drawing of a wooden bucket. It has a wide rim and a small handle on the left side. The dimensions are indicated with arrows: the diameter of the top opening is 40cm, and the height from the bottom to the top rim is 25cm.</p>	<p>木盆</p>
<p>長：36cm          寬：36cm          高：36cm          數量：1 個</p> <p>直徑：40cm          高：25cm          數量：2 個</p>	

# 南獅國中、小組競速場地規劃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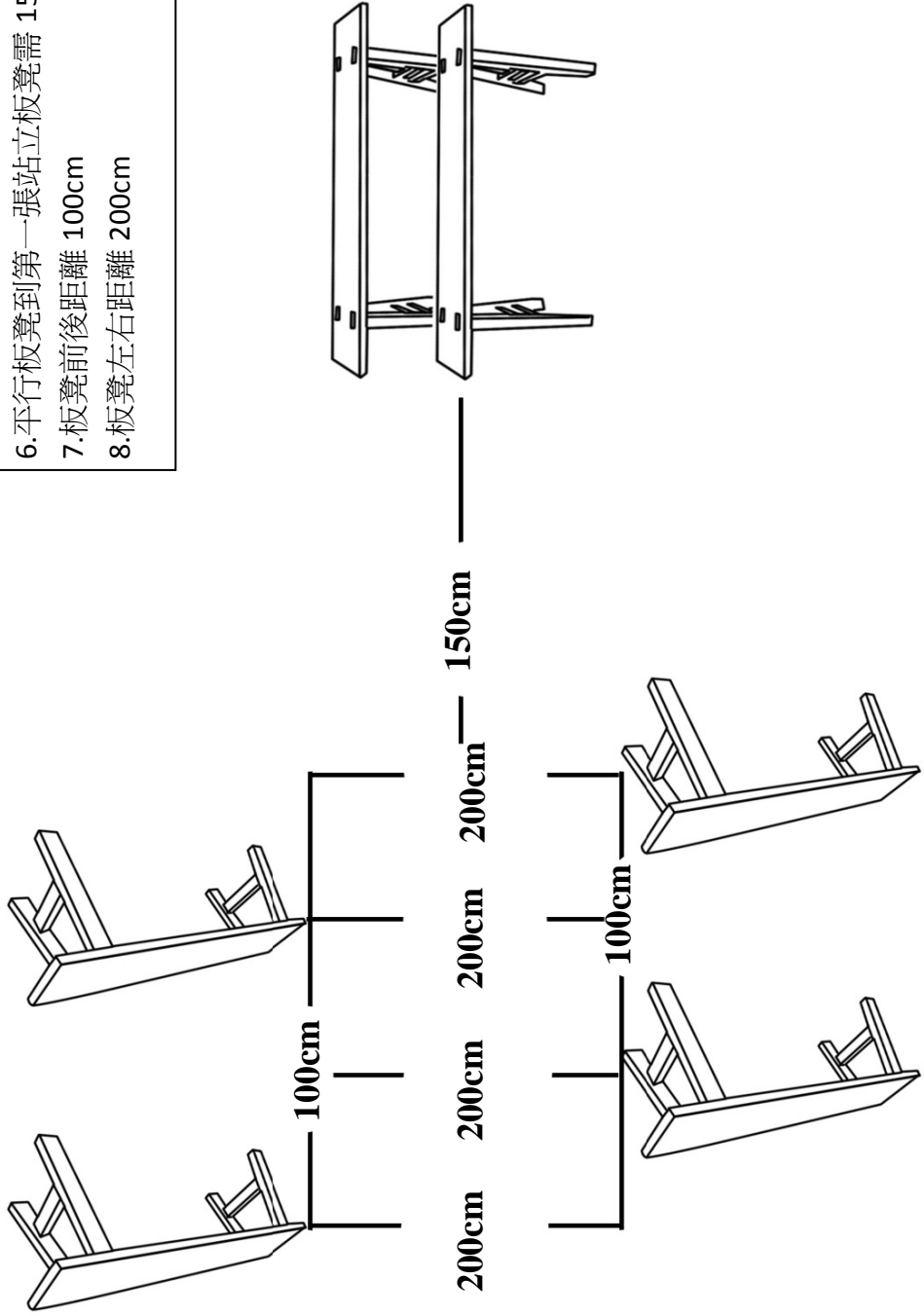


- 1.前後距離以圓心至圓心測量需 50cm
- 2.前三顆木樁左右距離以圓心至圓心測量需 50cm
- 3.第四顆木樁左右距離以圓心至圓心測量需 25cm
- 4.木樁至平行板凳距離需 50cm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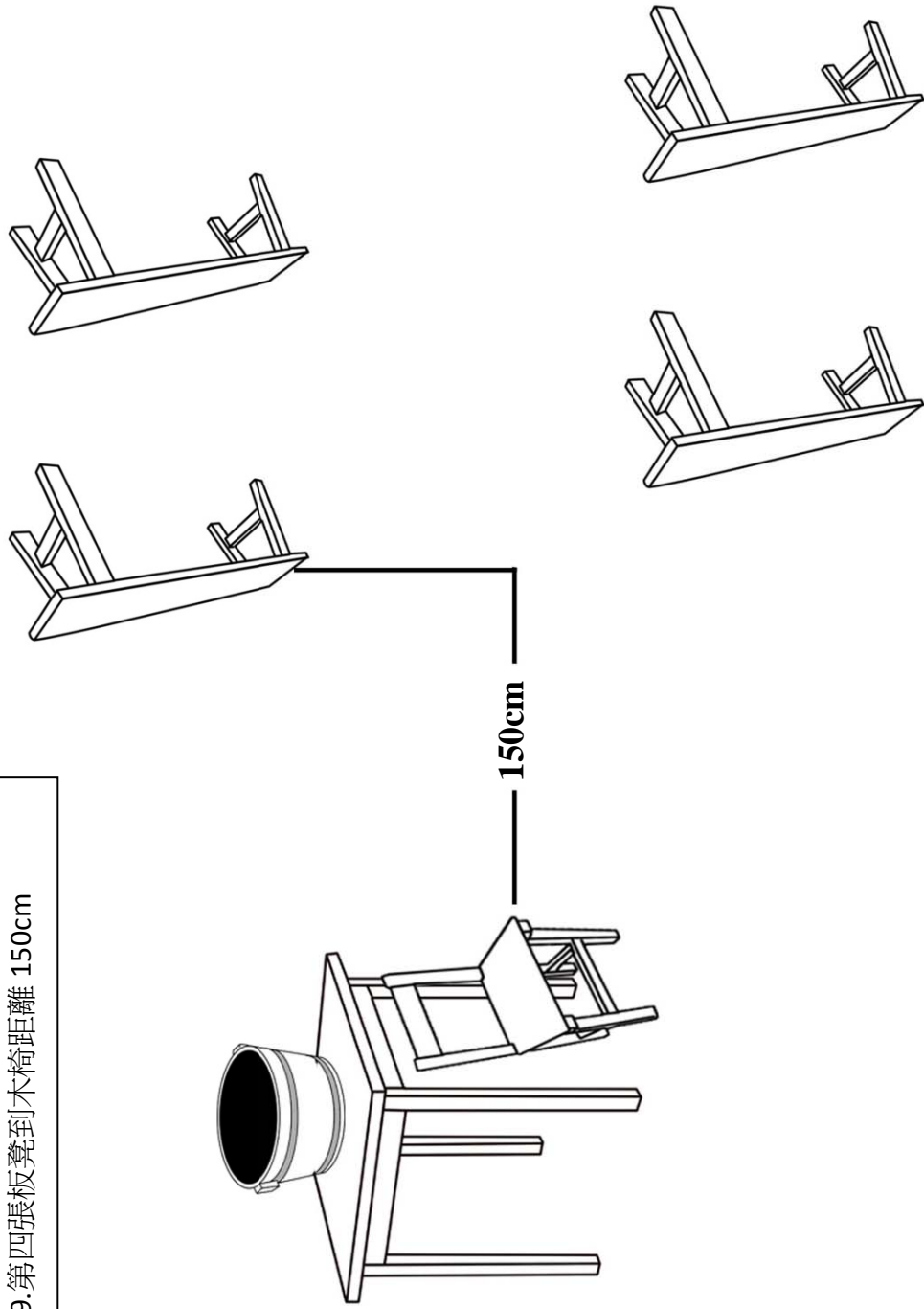
- 5.平行板凳以板凳中心至中心測量需 60cm

- 6. 平行板凳到第一張站立板凳需 150cm
- 7. 板凳前後距離 100cm
- 8. 板凳左右距離 200cm





9.第四張板凳到木椅距離 150cm



十、各單項競賽規則、參賽訊息及公告事項請上「民俗體育教學資源網」(網址 <http://custom.nutn.edu.tw>) 閱覽，如有疑問請來電或留言至民俗體育教學資源網留言討論區中：

(一) 聯絡單位：國立臺南大學民俗體育發展中心

(二) 聯絡電話：06-2133111#575、576

06-2148642(無人接聽時將轉為語音答錄)

(三) 留言板討論區([http://custom.nutn.edu.tw/index.php?inter\\_url=discuss](http://custom.nutn.edu.tw/index.php?inter_url=discuss))

十一、獎勵：

(一) 獎勵辦法：

1. 所有賽制：獲得特優、優等、甲等團隊，每位選手頒予教育部獎狀乙紙。

2. 指導證明：各項各組參照本競賽之敘獎規定頒予指導老師大會(國立臺南大學)獎狀乙紙。

(二) 敘獎規定：

1. 團體賽制平均評分 90 分以上者為特優(視同第一名)，85 分以上者為優等(視同第二名)，80 分以上者為甲等(視同第三名)。

※團體賽制：四人以上(含四人)之團體隊伍皆屬之。

※最後實得分數小數點後無條件捨去。

2. 競速賽等第判定方式時間 30~40(含)秒為特優(視同第一名)，41~60(含)秒為優等(視同第二名)，61~80(含)秒為甲等(視同第三名)。

- (三) 本年度獎狀(教育部、國立臺南大學)，將採事後寄發，參賽學校報名時請填寫正確收件地址(學校地址)及收件人(學校聯絡人)，以利獎狀寄發事宜。

## 十二、申訴：

- (一) 賽程中若發生爭議，如規則上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。
- (二) 提出申訴時，應由領隊或學校代表簽字蓋章，並以書面向大會提出，由審判委員會開會討論並做成決議。
- (三) 若賽程發生爭議，當場以口頭申訴外，仍須依照前項規定，於該項成績宣布後三十分鐘之內，正式提出書面申訴，否則不予以受理。
- (四) 各項比賽進行中，各領隊、指導教師及選手，不得當場質詢裁判，違者取消比賽資格。

## 十三、附則：

- (一) 參賽者請攜帶證明文件(學生請攜帶學生證或有照片相關在學證明書、證明文件)，以備檢查。
- (二) 大會於各比賽會場提供 CD 播放器以供音樂播放，為免因挑片問題或突發狀況無法完整播放而引起爭議，各參賽單位可自行準備播音器材。
- (三) 本賽會為達推廣之效，開放各單位公開攝錄影；唯所攝錄影像僅限教育用途；嚴禁商業用途，違者需自負法律責任。
- (四) 大會攝錄之影像、照片，參賽者需無條件提供大會使用於宣傳、文宣、供教育訓練等用途；而各隊伍所使用之音樂版權問題由各參賽選手及單位自行負責。
- (五) 本項賽事大會依規定投保「場地公共意外責任險」，各位參賽學校單位請自行為參賽隊職員另行投保個人意外險。

- (六) 參賽隊伍必須另填「民俗體育教學資源網」師資團隊資料庫後，使得參與競賽；以提供各界查詢、下載、分析各地團隊特色之資料，期維護民俗體育文化資產的保存與發揚。
- (七) 大會賽程期間，如有違背運動精神、不正當之行為（如：冒名頂替、資格不符…等），或不服從裁判等情形；經查明屬實者，除立即取消比賽資格，並公佈違規選手姓名及所屬學校單位，其領隊、指導及管理人員應負相關之行政責任，並報請其所屬縣市教育局（處）議處。

十四、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訂並於「民俗體育教學資源網」公告之（網址 <http://custom.nutn.edu.tw>）。